

证券代码：834765

证券简称：美之高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 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3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华侨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彭忠波、唐魁、胡昌生、路冰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总经理根据2020年年度经营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总结报告期内公司取得

的成绩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拟定的公司《2020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0 年年度决策经营工作的开展情况，总结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成绩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拟定的公司《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定《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告编号：2021-003、2021-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0 年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拟定《2020 年年度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决算报告》，对 2020 年年度的财务工作以及具体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性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更有效的指导 2021 年公司财务运作，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的经营业绩，结合行业的发展状况，公司财务部制定《2021 年年度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6,716,546.99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5,258,236.89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2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8,102,500.00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公告编号：2021-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0 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制作《2020 年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的年度审计机构，在 2020 年的审计工作中能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依法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

公司拟于 2021 年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及提供其他相关财务咨询服务工作。（公告编号：2021-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公司同意将 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对外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董事及监事人员的报酬依其与公司的劳动合同确定；独立董事以及未兼任公司职务的董事领取固定津贴，为 6 万元/年（含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 2021 年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议案

### 1.议案内容：

（一）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限于公司出口业务所使用结算货币美元，合约外币金额不得超过 USD5000 万元，且交割期与预测业务周期一致。根据公司业务情况，最长交割期不超过 12 个月；

（二）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拟利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关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委托理财，购买短期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止。（公告编号：2021-009、2021-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额度》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2021 年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华侨拟为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黄华侨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支持，是为了更好的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补充公司及子公司营运资金，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不需要提供反担保。（公告编号：2021-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黄华侨、蔡秀莹、黄佳茵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建设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计划 2021 年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年度向银行、融资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担保需求，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提供金额人民币 1 亿元额度内的担保（在不超过担保额度范围内，签订的担保条款最终以银行、融资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实际签署文件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授权期限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止。（公告编号：2021-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漳州市顺景投资有限公司》  
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漳州市顺景投资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赤湖镇五金园区；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对房地产业、工业园、环保设施及其他实业的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物业管理；其他房地产业。

现需对公司上述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进行补充审议（公告编号：2021-014、2021-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漳州市麒星科技有限公司》  
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漳州市麒星科技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赤湖镇五金园区；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其他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金属家具制造；塑料家具制造；竹、藤家具制造；木质家具制造；其他

家具制造；五金零售；家具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现需对公司上述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进行补充审议。（公告编号：2021-014、2021-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拟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美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5 日